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证报〔2021〕529号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哈尔滨市科佳通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上市辅导的申请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与哈尔滨市科佳通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佳股份”、“公司”）于2019年12月签署了《哈尔滨市科佳通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辅导协议》，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并于2019年12月向贵局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

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

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其他证券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安信证券组建了具有业务资格和实践经验的辅导工作小组，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制定并实施了详细的辅导计划工作，按照首次公开发行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辅导并取得了良好效果。

现因科佳股份公司发展战略调整、并相应调整上市规划，经科佳股份与安信证券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终止关于科佳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双方于2021年9月签署了《哈尔滨市科佳通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合作关系协议书》，原《哈尔滨市科佳通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辅导协议》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相应终止。

为此，安信证券作为科佳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向贵局申请终止对科佳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

特此报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3日

（联系人及电话：陈李彬 18516255681）